

湘桥区志

大事记

选录



顾 问：马儒生 黄继澍
编 审：蔡悦民 邱陶杰 苏礼忠
策 划：冯树斌
编 辑：蔡锡煌 吴广宁 林泽茂 贝文贤 杨慕辉
编 务：许 杭

封面摄影：冯树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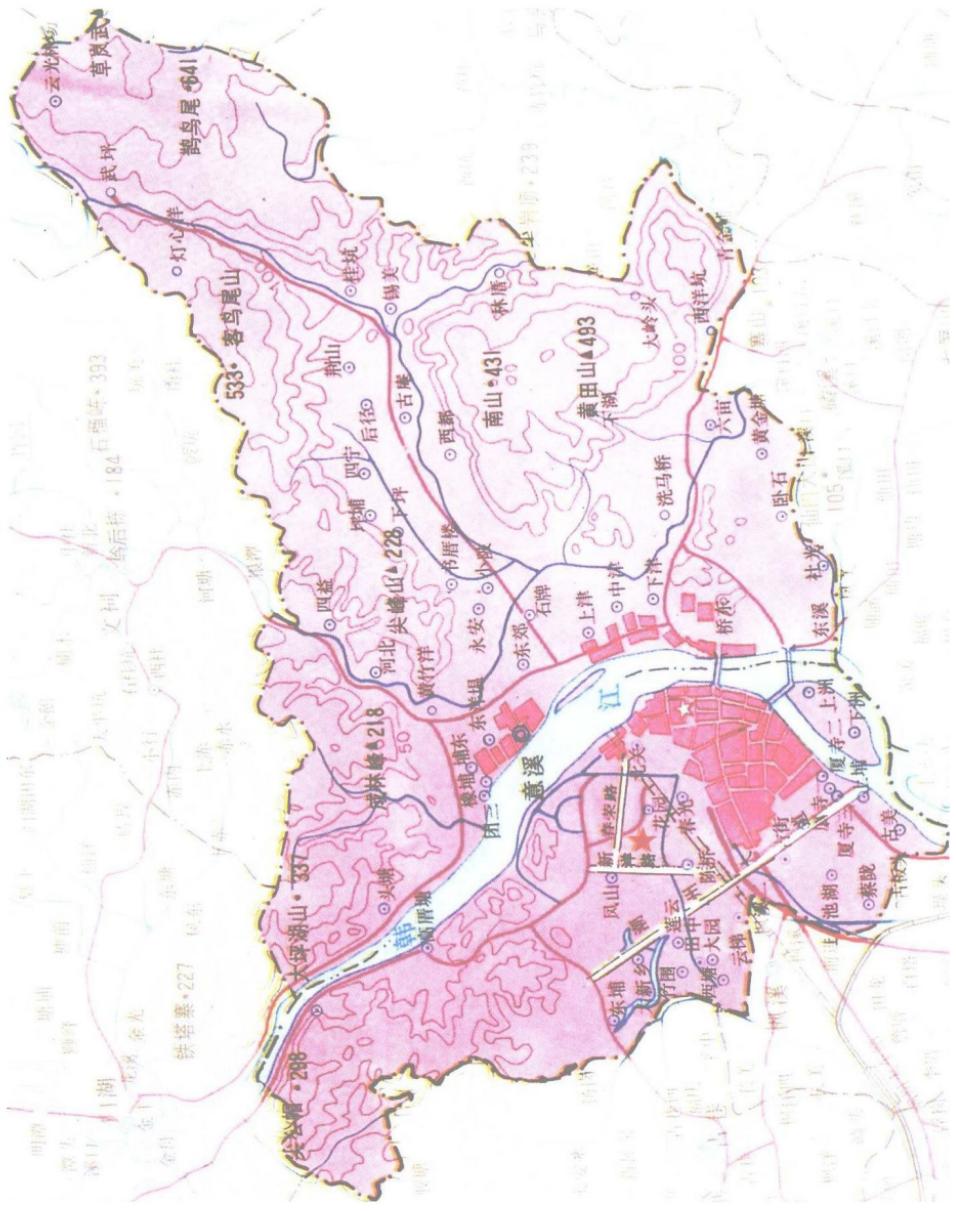
封面设计：许 杭

丁亥
卢瑞华书

史存政資人育

广东省原省长卢瑞华题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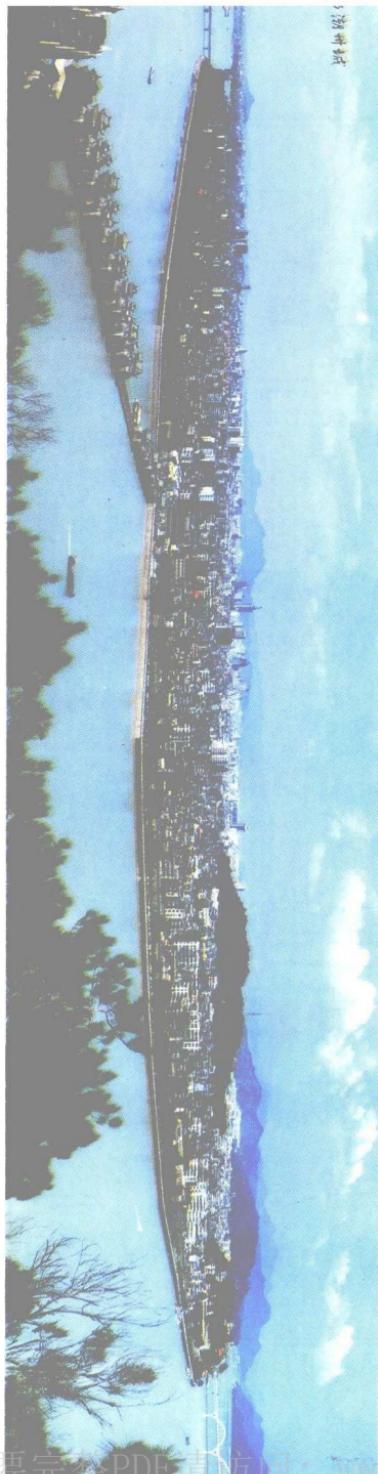




湘桥区协图

摄影：张伟雄

城区全景图



3 海南特区

縣城圖

開陽州府城



潮州古城图

编印说明

一、《湘桥区志·大事记》(以下简称《记》)是《湘桥区志》的“大事记”稿。在《湘桥区志》未正式出版之前先行付印问世，目的在于：既能让人们对刚建置十多年的湘桥区的历史与现状有一个“线”性“点”状的了解，以提高湘桥区的知名度；也能让读者对志稿的错漏提出宝贵的意见，使《湘桥区志》正式出版时修正而更有质量。

二、本《记》记述时间上限不限，记述至事物发端，下限至本书付印之日止。

三、本《记》记述事项包括发生于 1914 年前海阳县城(府城)、1953 年前潮安县城、1953—1958 年的潮州市、1958—1979 年的潮州镇、1979—1983 年的潮州市、1983—1991 年潮州市城区的重大自然、社会大事。

四、本《记》记述 1992 年以后发生于城区的重大政治社会大事，如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莅潮考察，有

影响的外国友人莅潮访问。行文主述其城区活动部分(如参观韩文公祠、开元寺等),非与城区有关者简述或略去。

五、本《记》记述1992年以后发生于城区的市级重要经济、文化大事(如举办饶宗颐学术研讨会等),行文与上点相同并有所侧重。

六、依据行政区划管辖原则,本《记》记述事项包括发生于1995年以后的池湖、蔡陇的自然、社会大事。

七、本《记》资料来源除各条目中已作具体说明外,其馀主要来自首轮与第二轮《潮州市志·大事记》,各年度《潮州年鉴》,并有部分由各街道(镇)、区直各部门以及有关同志提供。

八、本《记》对引录资料略作校证,以编者水平,对确认为错漏者,适当作修订。妥否,请方家指正。

编 者

2009年6月18日

目 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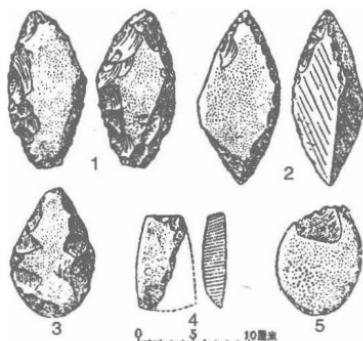
新石器时代	1
秦	2
汉	2
晋	3
南北朝	3
隋	4
唐	4
宋	7
元	14
明	15
清	23
中华民国	38
中华人民共和国	55

大 事 记

新石器时代

约 5500—6000 年前，在潮州城郊陈桥村一带就有人类居住。

1956 年，考古学家在潮州城西郊的陈桥村发现一个贝丘遗址，在遗址中挖掘出数十万斤蚝壳，再从蚝壳中找出一批轻微石化的人骨。



1.3. 手斧状石器(CC20、CC028) 2.V式蚝砸器(CC023) 4. 碗(CC033) 5.U式砍砸器(CC026)

据专家考证，陈桥贝丘遗址挖掘出来的人骨，有约 10 位先民的骨骼，其中男女老少都有。他们所处的时代还是使用石器的远古时代，距今约 5500—6000 年前。不过，当时使用的是经过打制或是经过磨制的石器，包括石斧、石锛和砾石等。在陈桥贝丘遗址挖出的骨器

材料，主要是牛骨、猪骨、鹿骨等，推算至少有上百头动物。因此，还可以推测，当时的潮州先民已经不是单纯捕猎动物，很可能还饲养猪、牛等牲畜。

1975年，考古学家又在潮州城南郊的池湖村发现另一处贝丘，挖掘出一些轻微石化的人骨，包括头盖骨、下颌骨和牙齿。

另外，在意溪头塘南约1.5公里的海角山西面，也发现一处贝丘遗址，有石器和粗沙陶片等先民遗物。（参《潮州通览》花城出版社，1999年6月）

秦

秦始皇三十三年(前214)

《潮州志·沿革志》：是年：（秦）定南越，以为桂林、南海、象等三郡。揭阳，五岭之一，置戍所。

汉

高祖十一年(前198)

《汉书·高帝纪下》：五月，立佗为南越王，使陆贾即授玺绶。

武帝元鼎五年(前112)

《史记·南越尉佗列传》：“南越反。东越王馀善请以卒八千人，从楼船将军击吕嘉等，兵至揭阳，以海风为解不行。”（则先此时已有揭阳建置。）

武帝元鼎六年(前 111)

《潮州志·沿革志》：是年，平南越，置南海郡，开县六：番禺、博罗、中宿、龙川、四会、揭阳。(《汉书·地理志》)

晋

晋初(泰始元年为 265 年)

《宋书·州郡志四》：海阳令，(《何志》)晋初立。

咸和六年(331)

乾隆《潮州府志》：析南海郡置东官郡。(海阳县属东官郡)

义熙九年(413)

《潮州志·沿革志》：分东官郡立(东官、义安二郡)。(义安郡)领县五潮阳、绥安、海宁、海阳、义招五县。隶广州，海阳为郡治。

南北朝

南齐(480—502)

义安领县六：绥安、海阳、海宁、潮阳、义招、程乡(《南齐书·州郡志》)。绥安为义安郡治(《方舆纪要》)。

梁普通四年(523)

置瀛州，(领义安等郡)州治设海阳。时义安郡治也在海阳。(《潮州志》)

陈永定(557—559)

废瀛州，义安郡仍领县六。海阳属之。(《潮州志》)

隋

开皇十年(590)

废郡设州，海阳县改称义安县，隶属循州。

开皇十一年(591)

于原义安郡域设潮州，以潮水反复之意为名，潮州得名自此始。时潮州隶属扬州，领义安、海宁、潮阳、义招、绥安和程乡六县，州治在义安县城(今湘桥区)。

大业三年(607)

罢州为郡，潮州复称义安郡，隶属东扬州；义安县复名海阳县，省绥安入龙溪，改义招为万川。义安郡辖海阳、潮阳、海宁、万川、程乡五县。此后郡(州)治所均在海阳县城(今湘桥区)。

大业六年(610年)

隋炀帝大业四年(依《隋书》应为六年)，遣虎贲郎将陈稜等，自义安浮海击琉球破之。(《东里志·境事志》)

唐

初年(唐高祖武德一年为618年)

在城南临江处(现厦寺村北南碧园一带)建南山寺。(释大

苏轼《潮州南山寺记》)

武德四年(621)

罢义安郡，复称潮州，辖海阳、潮阳、程乡三县，隶属广州总管府，翌年隶属循州总管府。

贞观十八年(644)

张玄素任潮州刺史，这是唐代第一个出任潮州刺史的京官。

永徽元年(650)

撤潮阳县，并入海阳县，潮州辖海阳、程乡二县，隶属岭南道。

景云二年(711)

全国设 24 个都督府，潮州、泉州、漳州同属福州都督府。

先天元年(712)

从海阳县重新析出潮阳县，潮州辖海阳、潮阳、程乡三县。

开元二十二年(734)

冯氏女修表持田券归于南山寺，寺得租千二石有畸。（释大沂《潮州南山寺记》）

开元二十六年(738)

依诏令，原荔峰寺改建为潮州开元寺。

天宝元年(742)

改州为郡，潮州改称潮阳郡，重隶福建经略使，海阳县隶



趙德

潮州刺史。这是首位宰相级京官被贬来潮任职。

五月辛酉，代宗崩，门下侍郎平章事常衮与崔祐甫争论丧服轻重。德宗即位，衮奏贬崔为河南少尹帝怒。闰五月甲戌，使与祐甫换秩，再贬为潮州刺史，九月一日到州。至建中元年五月，门下侍郎杨炎起为福建观察。（参《潮州志》第一册第205页）

贞元十二年(796)

御史中丞李宿贬任（潮州刺史），建观稼亭於湖山（又名银山，今西湖山）上，后因名曰李公亭。

属潮阳郡。

乾元元年(758)

恢复州制，潮阳郡复称潮州，隶属岭南节度使。

大历十三年(778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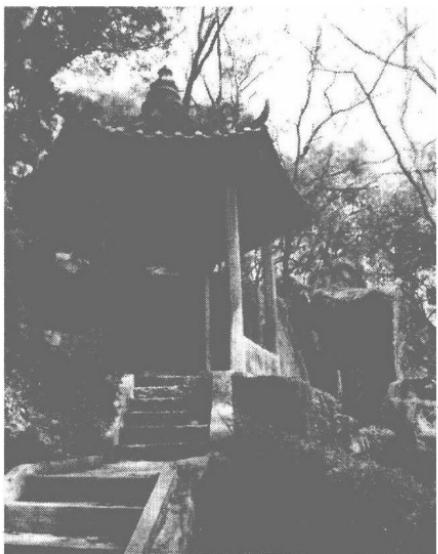
海阳人赵德举进士。此为海阳第一位进士。

大历十四年(779)

门下侍郎平章事（宰相）常衮贬任



十相留声坊



韩愈像

观稼亭

元和十四年(819)

刑部侍郎韩愈贬任潮州刺史，三月二十五日到潮，十月调任袁州刺史。

潮州刺史韩愈闻大颠名，召至州廓，(住于大隐庵)留十数日。(乾隆《潮州府志》)

韩愈守潮不足八个月，则驱鳄祈雨，兴学育才，爱民释奴，关心农桑，施行德政，受潮人怀念。

五代(907—960)

唐灭亡后，潮州先后隶属后梁和南汉。

宋

开宝四年(971)

潮州归宋，领海阳、潮阳二县。至道三年(997)设路后，

潮州隶属广南东路。

咸平二年(999)

开封府推官陈尧佐贬任潮州通判，于州治(府城)前新修孔庙办学。在孔庙正室东厢辟建韩吏部祠，开创潮州立祠纪念名人先例。

大中祥符五年(1012)

知潮州军州事王汉辟金山景区，建荔枝亭、凤凰亭、初阳亭、西晖亭等亭台，还为山上峰、石、岗、洞命名，有独秀峰、初阳顶、望贤石、隐石、显石岗、西晖岗、仙游洞、凤台等。自此，金山成一游览胜地。

康宝元年(1040)

潮州开元寺住持僧官畅师主持对开元寺进行大规模修建，增建御书楼和钟楼，重建罗汉殿，重饰释迦佛像和五百罗汉像



金山景区